

证券代码：834770

证券简称：艾能聚

主办券商：财通证券

浙江艾能聚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8月26日
2. 会议召开地点：浙江艾能聚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0年8月18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姚华
6. 会议列席人员：监事会成员、董事会秘书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会议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9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0 年 8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上披露的《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0-061)。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年产 1.37GW 晶体硅高效电池片易地扩建项目及其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投建年产 1.37GW 晶体硅高效电池片生产项目，并进行了项目的可行性研究，形成了《公司年产 1.37GW 晶体硅高效电池片易地扩建项目及其可行性研究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提高决策水平，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以及中国证监会等规定，公司董事会设立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三个专门委员会。

经讨论，现提名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人选如下：

序号	专门委员会名称	委员姓名
1	战略与投资委员会	姚华、沈福鑫、张良华
2	审计委员会	朱利祥、赵箭、钱玉明
3	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赵箭、姚新民、朱利祥

本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任职期限与第四届董事会董事任职期限一致，任职期限三年，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确认公司 2020 年超出预计金额的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0 年 8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 上披露的《关于确认公司 2020 年超出预计金额的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告编号:2020-064)。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姚华、姚新民、姚芳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增加预计公司 2020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0 年 8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 上披露的《关于〈增加预计公司 2020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公告编号:2020-065)。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姚华、姚新民、姚芳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0 年 8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 上披露的《关于〈提请召开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公告编号:2020-066)。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浙江艾能聚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浙江艾能聚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8 月 26 日